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Com Software Group Limited**

**中訊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9)

### **恢復公眾持股量 及 恢復買賣**

茲提述本公司及收購方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九日有關（其中包括）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 8.08(1)(a) 條之聯合公告（「**第一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八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四日有關（其中包括），延長豁免之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第一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收購方配售減持**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四日之公告所述，本公司已申請及聯交所已授出，進一步延長豁免根據上市規則第 8.08(1)(a) 條嚴格遵守公眾持股量之規定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

收購方知會本公司，收購方透過獨立配售代理完成配售（「**配售**」）合共 223,760,000 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20.05%，配售予其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獨立第三方。

#### **恢復公眾持股量**

緊隨配售完成後，(i) 636,688,918 股，佔本公司約 57.06% 權益由收購方持有；(ii) 111,396,000 股，佔本公司約 9.98% 權益由 China Way（由兩名董事擁有之公司）持有；(iii) 5,543,200 股，佔本公司約 0.50% 權益由董事時崇明博士持有；及 (iv) 362,207,010 股，佔本公司約 32.46% 權益由公眾持有。

於本公告日期，公眾持有之股份數量（「上市規則」第 8.24 條涵義）為 362,207,01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32.46%。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要求 25% 之最低公眾持股量經已恢復。

## 恢復股份買賣

根據上市規則第 8.08(1) 條附註 1，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起暫停股份買賣，有待恢復最低公眾持股量 25%。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星期五）下午一時起，在聯交所恢復股份買賣。

承董事會命  
中訊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王志強 琴井啟文  
聯席主席 聯席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志強先生、李堅先生、琴井啟文先生及左建中先生，非執行董事王緒兵先生及時崇明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能教授，李傑華先生及山本義昌先生。